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26-017

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情况

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甘肃展通管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展通管业”）因经营需要，向其控股股东-甘肃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原材料采购和日常生产经营保障，借款期限为 9 个月。公司对上述借款按持有展通管业的股权比例 11.1098%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金额不超过 111.11 万元，期限同借款期限。

（二）提供反担保情况

公司参股公司-甘肃水投龙源通管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源通公司”），因经营需要，向甘肃银行兰州市西客站支行申请融资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原材料采购，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由龙源通公司控股股东展通管业为本次申请融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对上述授信担保按持有龙源通公司的股权比例 49.00%向展通管业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额度不超过 490 万元，反担保期限同《最高额保证合同》中约定的担保期限一致。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关于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反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甘肃展通管业有限责任公司

① 成立日期：2002 年 04 月 15 日

② 住所：甘肃省张掖市山丹县城北工业园区

③ 法定代表人：马子明

④ 注册资本：6053.21 万元

⑤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人造板制造；金属制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灌溉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五金产品批发；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土地整治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劳务派遣服务；对外劳务合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⑦ 与公司的关系：甘肃展通管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⑧ 股东（持股比例）：甘肃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88.8902%）、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1.1098%）

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资产、收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5,579.94
负债总额	15,094.5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9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5,001.8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净资产	10,485.42
营业收入	18,253.47
利润总额	1,177.82
净利润	797.58
信用等级状况	--
资产负债率	59.01%
备注	未审计

⑩ 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甘肃水投龙源通管业有限责任公司

① 成立日期：2025 年 01 月 09 日

② 住所：甘肃省兰州新区中川园区中川镇汉水街 3666 号

③ 法定代表人：陶志海

④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⑤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喷涂加工；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钢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灌溉服务；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特种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⑦ 与公司的关系：甘肃水投龙源通管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⑧ 股东（持股比例）：甘肃展通管业有限责任公司（51.00%）、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9.00%）

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资产、收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672.95
负债总额	2,631.7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631.7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净资产	4,041.16

营业收入	2,859.50
利润总额	54.87
净利润	41.16
信用等级状况	---
资产负债率	39.44%
备注	未审计

⑩ 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参股公司展通管业因经营需要，向其控股股东-甘肃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原材料采购和日常生产经营保障，借款期限为 9 个月。公司对上述借款按持有展通管业的股权比例 11.1098%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金额不超过 111.11 万元，保证期限同借款期限。

（二）提供反担保

公司参股公司龙源通公司因经营需要，向甘肃银行兰州市西客站支行申请融资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原材料采购，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由龙源通公司控股股东展通管业为本次申请融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为确保债务人甘肃水投龙源通管业有限责任公司全面、及时履行其主合同项下各项义务，保障债权人债权的顺利实现，保证人甘肃展通管业有限责任公司按合同约定承担担保责任；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公司对上述授信担保按持有龙源通公司的股权比例 49.00%向展通管业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额度不超过 490 万元，反担保期限同《最高额保证合同》中约定的担保期限一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关于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反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展通管业为公司持股比例 11.1098%的参股公司，本次展通管业向其控股股东-甘肃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龙源通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展通管业对其进行连带责任保证后，公司按股权比例向展通管业提供反担保。上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和反担保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展通管业与龙源通公司经营具有稳定性，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综上，公司认为对上述参股公司按持股比例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反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合同总金额为 48,675.46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9.7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合同实际担保余额为 22,629.58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9.17%。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628.9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0.2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